

证券代码：833909

证券简称：中丹建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中丹建业（山东）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
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中丹建业（山东）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4474 号】。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进行说明如下：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7 所述，中丹建业公司 2024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14,437,405.74 元，且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丹建业公司流动负债仅低于资产总额 54,168.94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8 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丹建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原

因为公司 2024 逐渐恢复生产经营，虽在近两年获得了较大营收及利润增长，但由于恢复生产期间累积亏损未能完全弥补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况，且因公司尚未有时机进行足够的市场宣传和展开更广泛的销售活动。

针对上述审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应对措施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采取以下措施：

- 1、大力发展相关产业经营业务，使其为公司带来稳定收入与利润。
- 2、加大公司业务服务深度，在行业内占有较大优势。
- 3、提升运营效率，控制成本，以让企业尽快实现稳定盈利。

三、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带有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对公司的影响。并确保公司在 2025 年度能够持续经营，良好发展。

特此公告。

中丹建业（山东）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